

論我國的海洋軍事外交

趙國材、樂毅駿

提 要：

一、面對崛起的中國及周邊區域安全情勢，我們能否以嶄新理念思維，從戰略高度構思出新的「海洋事務活路措施」，以維護國家利益，並能永續經略海洋，造福全民，實賴國人共同構思卓見。

二、政府施政未能展現氣魄，實因國人國家認同無法凝聚共識及政策無法延續，長期內耗與磨損，致使政策偏向隱晦。

三、政府應敦請具資望之海軍耆宿與大陸政軍界關鍵人士洽談海洋事務合作範疇，以開啓兩岸海洋事務交流合作之濫觴。

四、比照東沙環礁國家公園之設立；將南沙太平島周邊水域亦規劃為環礁國家公園，確維海洋權益；與對岸研議籌設區域共同搜救合作訓練事宜。

五、依兩岸航運產業分工，確認我市場利基，營造轉運中心承擔「海峽西岸經濟區」航運支線之相關配套措施，擴大縱深，為台灣海洋事務謀求永續發展生機。

關鍵詞：海洋軍事外交、海洋事務、活路措施、海洋政策

壹、前言

時代巨輪不停的飛轉，面對變局，唯有與時俱進，方能永續生存。2009年是中共建政一甲子，亦是其海權運作突破之年。年初中共海軍首批護航編隊駛抵亞丁灣海域，於元月6日開始執行定點船運護航任務。4月23日解放軍海軍在青島海域舉行了慶祝建軍六十周年的國際海上閱兵。一年來，中共海軍派赴亞丁灣執行船運護航及打擊海盜任務的護航編隊，已輪替至第四批次，解放軍宣稱其護航編隊護航任務業已「常態運行、有序接替」運作，並與外軍實施聯合護航、且締造首次在遠洋與外軍舉行聯合反海盜演練等多項海軍護航行動的新紀錄〔註一〕。

論及海洋軍事外交，我國自1953年開始遠航訓練傳承迄今的敦睦（遠航訓練）支隊、派駐友盟的軍協組海軍武官及每年遴派優秀海軍（含陸戰隊）軍士官（含技術人員）分赴友盟國家接受戰略、指參深造教育、軍士官流路班次及軍（商）售訓練，都曾為國家、軍種及個人爭取至高無上的榮譽。相對地，歷年來亦竭誠的接待過無數的友盟人士及團隊訪台交流。

1997年縱使我國已知將於翌年元旦與南非共和國斷交，然當年我國依然派遣海軍86敦睦支隊（納編三艘國造新式軍艦武夷、鄭和、岳飛）遠赴南非參加該國海軍建軍75周年系列慶典活動。我敦睦支隊是所有受邀國家中陣容最盛大的，包含海軍樂隊、儀隊、海軍官校鼓號樂隊及學生代表，充分展現壯盛軍容及泱泱大國風範〔註二〕。

2005年海軍94遠訓第一支隊指揮官范寶華少將率「武夷」號油彈補給艦及「康定」號飛彈巡防艦於3月7日由高雄左營軍港啓航，經過105天的航程，航行2萬6,400多浬後，6月19日光榮的返回左營軍港，順利完成我海軍首次環球遠航訓練，出訪期間共訪問八個邦交國，包括西非、北非的塞內加爾、甘比亞，加勒比海的聖文森、多明尼加，中美洲的巴拿馬，及南太平洋友邦吉里巴斯、馬紹爾、帛琉；途經麻六甲海峽、蘇伊士運河、直布羅陀海峽、巴拿馬運河等國際著名海峽、通洋運河〔註三〕。2008年元月南沙太平島機場修建竣工，我方對外表示修建機場是為了要縮短運補時間，並且提升海上救難、緊急醫療等能力，以確保區域海域的安全並善盡人道救援義務〔註四〕。

近年來，中共為因應其經濟發展對能源及海運的需求，逐漸重視海洋權益，並將海權思想推向經略海洋的思維，面對中共積極突破地理限制，邁向遠洋的戰略威脅，我們所面臨的嚴峻考驗是無庸置疑的〔註五〕。除了強化海軍的戰備整備及建軍規劃等「可恃戰力（硬實力）」外，如何運用我國的「巧實力」開拓海洋軍事外交的新領域，為海洋事務籌謀活路措施，就經略海洋之戰略視角言，實為同等重要的戰略規劃。

貳、「海洋軍事外交」之豐富意涵

眾所周知中國大陸盛行順口溜，實因民眾感受某些兼具江湖行話神髓及押韻打油詩的語句既

易懂又好記。插科打諢的不談，試以詮釋「海權」為例，大陸不作興援引中外海權學者的名言定義，而是講求「言簡意賅」，例如：海權是什麼？說到底，就是海洋空間行動自由權〔註六〕。如果把陸地領土和海洋國土連在一起看的話，中國的版圖不再只是一隻雄雞那麼簡單了，而是立在亞歐大陸東部的一把熊熊燃燒的火炬！960萬平方公里的陸地領土，是這把火炬的旺盛火苗。從渤海、黃海經台灣以東海域至南沙群島曾母暗沙，再上括到海南至北部灣，300多萬平方公里的海洋國土，是這把火炬的藍色托盤和手柄〔註七〕。

中共就是如同上述般教育軍人及國民，以強化民族海權意識。而經略這廣袤藍色國土的統籌策略就是海洋戰略。「海洋戰略是指導國家海洋事業全局的方略〔註八〕」，因而，策定海洋戰略須就宏觀視野考量全局態勢。其範疇自不可僅限於軍事事務，而且涉及海洋政治、海洋經濟、海洋科技、海洋文化、海洋外交等各個領域。茲就「軍事外交」釋義及「海洋軍事外交」運作空間分述如后：

一、「軍事外交」名詞探源及釋義

「軍事外交」(Defence Diplomacy)之概念係從1998年7月英國政府公佈的《戰略國防評估報告》(Strategic Defence Review, SDR)第三章及附錄四文件中首度提述〔註九〕，同年中共國務院所發表的第一本國防白皮書《中國的國防》第四章「國際安全合作」中也出現「中國積極開展全方位、多層次的軍事外交〔註十〕」詞語。

外交辭典對「軍事外交」(Defence Diplomacy)之釋義為：「通過包括武官在內的軍事人員，支持衝突預防和處理工作。軍事外交的行為多種多樣，包括為具有民主性的軍隊的發展提供援助。這個意義廣泛但是空泛的詞彙，首次出現在英國政府1998年的戰略國防報告中，現在受到了少數國家的正式採納，惟必須指出，軍事外交不可與強制外交(Coercive Diplomacy)混淆〔註十一〕。」

「外交和軍事，都是推行國家政策、維護國家利益的重要手段，二者都直接服從於生存與發展的根本目標，具有密不可分、相輔相成、相互促進的內在聯繫。但是，二者又是不可相互替代的，它們的性質不同，活動的舞台不同，扮演的角色不同，對於一個國家在國際舞台上的地位作用影響分量也大不相同。」外交從來都必須以強有力的軍事手段為後盾才有成就可言，軍事外交須服膺政略指導。而據筆者觀察、研析所獲心得，「海洋軍事外交」可謂巧妙地將『海洋事務』及『軍事外交』予以結合，並由國防軍事範疇擴增至經貿航運、海域資源開發、醫療服務、人道救援、文化保存、觀光旅遊、生態環保等相關領域，若能全盤周詳考量，參酌專業建言，匯聚菁英統籌規劃、戮力經略，日後勢將替國人帶來豐饒財富並贏得國際敬重與友誼，如此才符合經略海權之宗旨。另鑒於每當論及「軍事XX」僅字義即讓人備覺事涉敏感，若改以「海洋事務活路措施」名之，不僅範疇開闊，同時亦寓意深遠。軍事外交無須捨近求遠，譬如遠在歐洲的荷蘭，由於地理的阻隔，實難切身體會我國對某些政軍事項的內心困頓感受及急迫感。所以海洋軍事外交或海洋事務活路措施仍以經略東南亞等友盟為重點，彼此間藉由交流互惠舉措也較能體現雙方之友好睦誼。

二、「海洋軍事外交」運作空間

「海洋軍事外交」運作空間廣泛，謹以中共2009年舉辦建軍60周年慶典活動及派遣護航編隊赴亞丁灣執行船運護航與打擊海盜為例，即可窺知端倪。

中國赴亞丁灣第二、三批護航編隊即運用聯合護航、指揮官(員)與友盟任務指揮官互訪、交換海盜及任務海域天候海象情資、與友盟互派軍官隨艦見習、靠泊友邦港口整補(阿曼塞拉萊港、葉門亞丁港)、返航途中訪問友邦(深圳艦訪問印度科欽港；微山湖、黃山艦訪問巴基斯坦喀拉蚩港；舟山艦訪問新加坡樟宜軍港；徐州艦、舟山艦訪問馬來西亞巴生港)等軍事外交實務工作。

海洋軍事外交運作空間及範疇廣泛，舉凡艦艇訪問、海事裝備展、海上聯合搜救、陸戰隊兩棲偵搜、特勤隊及莒拳隊戰技展示、學術研討會、交換學校學生或軍士官皆是，並可與海事航運、海域探勘、海灣工程、搜救打撈、海洋科研、天文氣象、水文資料、海域執法、國防科技、醫事交流援助、人道救援義行、海洋經濟、海洋文化、生態保育等相結合，以弘揚國

威，並善盡國際社會成員之責任。語云：「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只要我們真心誠意願意持續經略，當可創造無限寬廣的運作空間，獲致豐碩的成效與實績。馬漢曾說：「政策係隨時代的精神而異，亦隨領導者的性格及眼光而異〔註十二〕。」期盼政界人士能用心體會海權泰斗的寓意，進而做到「……對海權的成長產生強大的修正性影響，……〔註十三〕」。

參、面對中國大陸海權崛起之省思

美國國防部於 2009 年 3 月 9 日記者會上，公開指控五艘中國大陸艦船跟蹤並逼近美國海洋監測船無瑕號（USNS Impeccable, T-AGOS-23），明顯意在以組織性行動騷擾美國艦船。美國國防部指出，事件發生在海南島南方約 75 哩（120 公里）的國際公海上〔註十四〕。中國國防部發言人黃雪平於 3 月 11 日則表示，中國要求美國停止在中國海上專屬經濟區

（Exclusive Economic Zone, EEZ）進行測量活動。並指責美國海軍「無瑕」號海洋監測船未經中國政府允許，在中國專屬經濟區進行「非法測量活動」，中國艦艇在本國專屬經濟區內進行「正常維權執法活動完全正當合法〔註十五〕」。中美雙方因認知分歧各執一詞，就國際法的角度而言，由於美國國會僅批准生效 1958 年（第一次聯合國海洋法會議）公約；而不同意 1982 年第三次聯合國海洋法會議經各國代表共識決議達成結論，決議出一本整合性的海洋法公約（LOS）的第 11 章條文〔註十六〕，所以一直都沒批准。以致美方認定無瑕號是在公海上合法作業；惟中方則認為無瑕號是在中國「專屬經濟區」內進行間諜行為是明顯地「違反國際法」。

前美軍太平洋艦隊司令詹姆斯萊昂斯（James Lyons）接受美國之音訪問時表示：「八年前美中軍機擦撞事件〔位於海南島東南方約 56.5 海哩（104.6 公里）〕和此次美中艦船對峙事件都發生在海南島以南的公海海域，並不是一種巧合。而是由於中共在海南島建造了一個地下化潛艦基地，攜帶彈道飛彈的潛艦將停靠在那裡。基於反潛作戰的作為，美軍需要儘可能瞭解該處海域的水文環境以及航道資料，以便美軍能在必要時遂行反潛作戰。」渠並進一步說明，中共在海南島建立的潛艦基地將對美國及其盟國的安全造成威脅。他說：「那裡有一條海洋戰略通道，也就是麻六甲海峽向北通往美方盟國日本和韓國的通道。由於那裡的航道非常繁忙，美方不能接受任何人單方面且沒有根據地對這個海域聲稱擁有主權〔註十七〕。」而中共自 1996 年台海危機後戮力強化海南島軍力建設，除具備對美日聯軍遂行「反介入」

（Anti-access）台海的戰略價值，在對台軍事上，也可發揮切斷我海上交通線、縮小我戰略縱深、進行兩棲登陸的功能。2001 年 4 月 1 日南海中美軍機擦撞事件，讓中共更加積極組建由彈道飛彈、潛艦、及第四代戰機編成的「反介入戰略」（Anti-access Strategies）戰力，亦即當外國勢力企圖干涉其內政時，將傾全力遂行海上阻絕（sea-denial）作戰〔註十八〕。中共目前雖然僅是區域強權，惟捋虎鬚的事仍屬極具危險性，最好謹慎為之，否則中共的強悍可能讓美國都頭疼不已，此可由中共前外交部長唐家璇所撰外交生涯回憶錄《勁雨煦風》，在該書中闢有〈中美南海「撞機事件」〉專章，詳細披露了當年撞機事件的內幕及幕後的交涉過程，即可獲得印證〔註十九〕。

美國國防部每年向國會提交《中華人民共和國軍力報告》，有關台灣部分，報告指出：「中共軍事現代化目標，現階段在於確保有能力阻止台灣獨立；而且如中共決定採取軍事行動，共軍要有能力迫使台灣妥協於北京的條件談判」。因此就短期言，中共的優先目標是如何遲滯或反制第三方干預台海，故要有能力阻絕航空母艦或快速打擊部隊，使敵人艦艇即使遠在第二島鏈（日本東部直到關島）也面臨風險。美國海軍情報署針對中共海軍現代化的進程亦高度關注全力情蒐及研析，並撰寫專案報告分發運用，其中對中共自 1990 年代起就投入研究的由東風廿一型（DF-21）中程彈道飛彈（MRBM）性能研改並提升為可用於抗擊航母的殺手武器反艦彈道飛彈（ASBM），再輔以掠海巡弋反艦飛彈（ASCM）遂行同步或飽和攻擊的戰法，予以剖析〔註二十〕。而我國防部情次室執行官亦證實：中共刻正著手研發反艦彈道飛彈，其射程超過 1500 公里，雖未具巡弋飛彈性能，但就作戰運用方式言，若能計算在同一時間，以大面積彈著對航艦戰鬥群實施飽和攻擊，在「理論上」是具備有突穿航艦防禦的效果〔註二一〕。

中國軍方將領俱信，上述在南海與中國船隻對峙的美國海軍觀測船，當時是在從事偵察任務。據香港電臺報導，美國國家情報總監（Director of National Intelligence）丹尼斯·布萊爾（Dennis C. Blair）3月10日說，艦船摩擦事件是八年前中美軍機碰撞以來，兩國最嚴重事故〔註二二〕。無論是「中國挑釁美國海軍，還是美國海軍挑釁中國？」美方應可感受八年來，伴隨中國綜合國力崛起的解放軍軍力更是迅猛發展。往昔譏諷中共是「匪本草寇，本無海權思想」的人士，如今必須正視「超越鄭和成就，邁向藍水海軍」已非解放軍海軍夢囈之語。

反觀我國海軍，除了價購長程定翼反潛機 P-3C 已與美方正式簽約，正循軍售管道作業中，新一代飛彈快艇（FACG）後續艇依量產計畫陸續交艇及成軍外，有關長年來期盼籌建水下新一代戰力，卻受限於商源無著，且預估預算額度龐大，勢難獲得朝野全力支持；再者美國海軍戰爭學院莫瑞（William S. Murray）副教授所撰述的《台灣國防戰略之再省思（刺蝟戰略）》的專文〔註二三〕，因國內媒體及各界人士解讀各異，致使背離了莫瑞教授的原意，然而卻衝擊了海軍原先既定的建軍構想及兵力整建規劃。而近年來，海軍敦睦支隊順道出訪無邦交卻友我國家的計畫也時遭掣肘，僅是循例單純低調的靠港整補，卻因先前國內媒體違反雙邊默契率先曝光，遭致中共抗議干預而破局；更甬說還想進一步與這些友盟實施艦艇「相遇操演（PASSEX）」。

世態炎涼，在在反映了國際政經與外交情勢的現實面，沒有任何一個與我國無正式邦交的國家，會有官員傻到干冒得罪中共的風險（損及其國家利益），卻始終情義相挺，樂於襄助我國拓展海洋軍事外交事務。

面對綜合國力持續提升的崛起中國，及周邊複雜的國際（區域安全）情勢，吾人能否以全新的思維理念，就戰略高度開創出新的「海洋事務活路措施」，維護國家利益，並能永續經略海洋，造福全民，實賴國人共同構思卓見，並儘速研定明確政策及付諸施行。

鑒於篇幅有限，不再緬懷前海軍總司令馬紀壯中將率艦赴菲敦睦，宣慰僑胞，〔註二四〕、劉定邦將軍率「五八敦睦艦隊」赴南太平洋睦交慰僑〔註二五〕、我國駐越軍事顧問團〔註二六〕、及溫哈熊與果芸上將的榮光史蹟〔註二七〕，本文刻意跳脫對海洋軍事外交提出完整論述之窠臼，謹以務實態度就國家現實處境，直就問題核心—該如何拓展「我國的海洋事務活路措施」研提建言，期以宏觀視野、寬闊胸襟就國際現勢發展及國家永續生存之大格局，並以戰略高度審視問題關鍵，望能開創新機運。萬勿因外交處境艱難及政策上的歧見，而自我限縮，坐失自立自強之戰略機遇。

謹就從戰略高度構思經略海洋之良策、有效發揮我方優勢拓展海洋事務及強化海洋事務活路措施作為，分述如后。

肆、從戰略高度構思經略海洋之良策

在構思經略海洋良策之前，筆者先就「海洋戰略」之定義予以耙梳，期藉溫故反芻之際，能激發出創新思維。何謂「海洋戰略」？美國海軍戰略專家馬漢（Alfred Thayer Mahan）認為「海權在廣義上不但包括以武力控制海洋任何地點的海軍力量，亦包括平時的商業與航運〔註二八〕」，如何建立並運用這種廣義的海權即是海洋戰略。而美海軍作戰要綱釋義為「海權的遂行（運作）就是海洋戰略〔註二九〕」。海權係國家「綜合國力」的表徵，海權的遂行可區分為海洋控制（Control of the Sea）與海洋運用（Use of the Sea）兩大層面，「控制海洋」是海權的軍事因素，「運用海洋」是海權的經濟因素。兩者互為因果，相輔相成。若就國家戰略的範疇來解釋海洋戰略：「係一種在平時和戰時利用海洋交通線為基礎，發展和運用一個國家的政治、經濟、心理和軍事力量，以達成國家目標之一種藝術和科學〔註三十〕」。就海權的涵義言，海洋戰略乃是在平時和戰時用以發展、支持和增進國家之海權〔註三一〕。

艾瑞克葛羅夫（Eric Grove）在《海權之未來》界定海洋戰略是「指導使用一個國家的海洋資產（包括運作用於海面、海洋上空及水下）的藝術，以達成所望的政治目的〔註三二〕」。國軍軍語辭典對海洋戰略的定義則為：「以海洋為實質目標，而建立海上力量及基地，運用

海洋資源確保海上交通安全，以支持國家政策，爭取國家利益〔註三三〕。」而海軍作戰要綱對海洋戰略之定義為：「海洋戰略屬國家戰略之範疇，以海洋為實質目標；海軍乃為遂行海洋戰略之主要力量，主在建立所要基地、發展海權、運用海洋資源、拓展海上運輸，以支持國家政策，爭取國家利益〔註三四〕」。至於我國 2006 年頒布之海洋政策白皮書，主張確立海洋戰略指導，明確指出海洋戰略屬於國家戰略階層，「其目的在結合全國各項資源，發展海權、運用海洋資源、拓展海上運輸、支持國家政策、確保海洋權益〔註三五〕」。中共國家海洋局對「國家海洋戰略」所下的定義是：國家用於籌劃和指導海洋開發，利用、管理、安全、保護、捍衛的全局性戰略；是涉及海洋經濟、海洋政治、海洋外交、海洋軍事、海洋權益、海洋技術等諸方面方針、政策的綜合性戰略；是正確處理陸土與海洋發展關係，迎接海洋新時代宏偉目標的指導性戰略。海洋戰略從屬於國家戰略，是國家統攬海上方向建設與鬥爭（經略）全局的總方針和處理國家海洋事務的總策略〔註三六〕。

縱然瞭解海洋戰略之意涵，並不保證就能研訂出至當的國家海洋戰略，問題關鍵出在「國家利益」之界定，我國現階段最大的問題，就是國家認同及政治上長期的內耗問題，讓許多理應明確的政策方針也偏向隱晦，寧採個案解釋，以避免朝野對立。國安會應明確律定現階段我國國家利益範疇，行政院相關部會方能據以遵循，否則各部會自行揣摩解讀，日後必生爭議，甚至衍生貽笑大方情事。

有了明確的海洋戰略，才能據以制訂完整的海洋政策，亦是執行海洋戰略的途徑和重要內涵〔註三七〕。

為統一事權，期盼政府籌設海洋事務專責機關（成立海洋委員會）〔註三八〕，固為國人之殷望；就現況言，針對研擬籌設中之海洋委員會，其組織架構及日後事權職掌與運作功能，應比照「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之架構及職能設置，始能肩負規劃全盤海洋事務之大政方針，俾據以策訂明確推動步驟，並由行政院副院長負責督導及推動，務須將海洋戰略提升至國家戰略層級，建構與國家實力相稱（成比例）之海權實力。萬勿僅就現行海岸巡防署之架構戴上乙頂禮帽，否則頭重腳輕功能無法發揮，日後運作起來難免跌個踉蹌；國防部刻正研擬成立之智庫〔註三九〕，日後亦宜針對海洋戰略相關議題，納入研析項目。

伍、有效發揮我方優勢拓展海洋事務

「海洋事務」範疇寬廣，經緯萬端，茲以加拿大海軍及歐洲聯盟界定之範疇供作參考。海洋事務涉及國家安全，各國海軍的重要作用，除做為維護國家主權和安全之手段外，其與國家遂行政策休戚相關，舉凡經濟、生態和科學問題亦相互關聯、國際貿易（海上貿易自由化）、航運安全、海洋資源利用和管理、管理海洋環境、海洋污染補償、海岸帶綜合管理、國際海上合約、海洋氣候及極地氣候變化之影響及海上安全合作等均是〔註四十〕。

一、拓展海洋軍事外交之窒礙因素

就國際現勢言，我國欲拓展國際生存空間，首先必須面對及正視崛起中國所具備綜合國力之影響力，審度在全球任何地域，各國均不願意因與中華民國（臺灣）進行任何型式交往，而影響（損及）其國家利益。中國國防部長梁光烈撰文回顧與展望「中國軍事外交」，改革開放以來，軍事外交貫徹國家對外方針政策，不論國家大小、強弱，不論軍隊建設先進、落後，中共都積極與他們開展交往，堅持平等協商，推進互利合作〔註四一〕。

在全球廣泛關注下，中共海軍艦艇編隊遠赴亞丁灣、索馬利亞海域展開護航行動，展現中共在維護國家利益與分擔全球責任的道路上邁出了重要一步。中共護航編隊擔負的任務是保護中國航經這一海域的船舶與人員安全，保護世界糧食計畫署等國際組織運送人道主義物資船舶的安全。中共海軍司令員吳勝利上將表示，這是中共首次使用軍事力量赴海外維護國家戰略利益，也是中共軍隊首次組織海上作戰力量赴海外履行國際人道主義義務，是中共海軍首次在遠海保護重要運輸線安全。「當代中國和世界的關係發生了歷史性變化。」軍事專家陳舟說：「中國的國家利益與世界各國的共同利益已經密不可分，然中國派遣軍事力量赴海外維護國家利益，絕不意味著中國尋求海外軍事擴張。中國防禦性的國防政策永遠不會改變，中國永遠不搞『砲艦政策』〔註四二〕。」

2009年1月4日解放軍報發表了署名「黃昆侖」的熱點解析專文聲稱：「現今，海外貿易已為中國經濟的命脈、海上交通線和重要通道。已經成為中國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生命線』。使用海上軍事力量保衛國家海洋權益，是解放軍捍衛國家利益的重要舉措」。該文首次提出了「利益邊疆」的論點：「國家利益拓展到那哪裡，解放軍的使命就要延伸到哪裡。還要維護國家的利益邊疆，這是時代發展的需要，社會變革的必然〔註四三〕。」《漢和防衛評論》分析「黃昆侖」的「利益邊疆」學說就是前蘇聯海軍元帥高西科夫（Gorshkov）理論「國家海權論」的世紀翻版〔註四四〕。

持平而論，中共青島海軍節閱兵規模，並算不上盛大，無法跟2005年6月28日英國為紀念納爾遜1805年特拉法加海戰勝利二百週年慶之國際觀艦式，於索倫特海域舉行的海上閱兵相比〔註四五〕；僅約略概等於南韓2008年10月7日為慶祝海軍建軍60周年，於釜山海域舉行的海上閱兵〔註四六〕，及1997年南非慶祝海軍建軍75周年，於桌山海域舉行的海上閱兵〔註四七〕。另亞丁灣維持派遣3艘軍艦擔負船運護航任務亦非萬分艱困，惟中共由一陸權國家，逐步推展海洋事務，至擁有現今實力（論述、船舶噸位、修造設施及海事軍備），其決心、毅力及膽識才是令世人刮目相看之處。

有關影響我國拓展海洋軍事外交之窒礙因素，究其徵結有下列五項。

(一)曾犯外交短視近利之禁忌

我方曾以援助作為交換條件（或將外交長期耕耘所累積之成果以賄梭哈方式）換取即興式達陣之元首過境外交，致使外交信譽受損。猶如農人耕種作物，尚未到收成時節，卻急躁採割竟連根拔起；又如銀行零存整付之分期付款尚未繳清，即行毀約提前全數提領。箇中尤以政府不作為，卻到處大肆宣傳，此種欠缺實質內涵，經不起檢驗之情事，真可謂「無實行而盜虛聲」。

(二)決策單位欠缺具體政策及作業指導

國安局、國防部（情次室）、外交部欠缺對派駐友盟軍協組具體政策及作業指導，對戮力耕耘雙方軍事合作交流及開創新局的事項似無興趣，致使駐外人員頓感氣餒與挫折。

(三)友盟人士無法扛責

友盟各階層人士皆不願因襄助推動或介入涉台事務，日後須背負政治責任。

(四)媒體爆料損及互信基礎

近年來國內外媒體熱衷報導爆料新聞，而國會議員又往往在議會殿堂依據坊間未經查證之資訊質詢國防部及軍方，致使友盟及我國公務機關首長任事多採保守心態，而欠缺勇於任事開創新局之氣魄；甚至唯恐事件曝光，被媒體披露無法承擔，於是原屬雙方長久已建立之良好默契，我方為求慎重，婉轉提出希望對方能出具書面備忘錄（書面保障履行契約），承諾日後履行現今合議之事項（諸如同意我方敦睦支隊軍艦依計畫行程進港靠泊整補），礙於中共壓力，且與我國無正式邦交之情形下，無法諒解往年循例之良好默契，為何如今我方卻要求書面保障，結果我方非但未獲承諾，甚至損及原先情誼，而合議之事遂以破局作罷。

(五)培訓及遴選外事人員須強化品德操守考核

中興以人才為本，駐外人員除應精通駐在國之語文，對其史地、人文、宗教、習俗亦應涉獵修習，而駐外人員之個人品德操守、應對進退與人際關係亦須重視，駐外期間能否展現國軍軍官應有的品格風範與價值信念，是友盟對吾國整體評價的關鍵。故國軍駐外人員遴選及培訓機制，應著重品德操守之考核。

二、可研議執行項目

近年來，非傳統安全威脅日益上升，各國紛紛開展安全合作，共同應對新挑戰新威脅。我國應祛除往昔仍以大國之尊與東南亞、大洋洲、拉丁美洲、非洲國家交往之心態，誠心誠意與友盟交往。平日即應充分瞭解對方需求，再就我方能力範圍能夠提供品項，妥予規劃。

(一)聯合搜索與救難

此為各國海軍、海巡及水警均應嫻熟之共通技能，依人道救援精神，出訪艦艇與造訪之地主國實施「聯合搜索與救難」演練，任何其他國家無權置喙。

(二)南亞海嘯災後重建

南亞海嘯災後，我國民間慈善團體發揮大愛義行，慷慨捐贈各項物資，配合當地政府起造組合屋或永久建物，並協助災民安置，贏得受災國各界肯定及讚譽。

(三)救援物資運送

空軍 C-130H 力士型運輸機曾於 2004 年南亞海嘯後，載運人道救援物資經新加坡轉往印尼棉蘭。在中共的阻撓下，當時 3 架任務機的機身和機翼上的國徽被塗黑，惟被新加坡的航空迷拍到，曾引發了各界關切。報載據空軍官員私下表示，塗掉 C-130H 的國徽和機號，主要是考量可能要前往新加坡等國遠航訓練，及未來對友邦人道援助等作業，藉此減低中國對我國的打壓，並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困擾〔註四八〕。

2009 年菲律賓受到凱薩娜、芭瑪兩個颱風雙颱重創，我國空軍專機於 10 月 12 日將佛光山募集的 8 噸重賑災物資運抵馬尼拉維拉莫空軍基地，交給菲律賓社會福利部，做為賑災之用。這是睽違多年之後，台灣空軍飛機首次降落在菲律賓的土地上〔註四九〕。10 月 26 日一架台灣空軍運輸機再度將佛光山募集的第 2 批 10 噸民生物資運抵馬尼拉，移交給菲律賓社會福利部，賑濟未能重返家園的颱風災民〔註五十〕。

由上述例證即可證實，雖然我國軍機前往南亞救災，需飛越各「非邦交國」的領空，此涉及複雜的國際協商，並非易事。大陸官方傳媒撰文指控：「或許，這正是臺灣當局要使用軍機載運救災物資的真正意圖，就是：一、借著與『非邦交國』外交部門進行協商，實現『官方接觸』；二、借著使用軍機載運救災物資，實現臺灣軍機『飛出去』的『大突破』；三、借著軍方參與救災活動，實現臺灣軍方『參與國際活動』，以彌補臺灣軍方未能參與聯合國維和部隊的『遺憾』。」總之，平時若不經略軍事外交，日後縱使高舉「人道救援」的旗幟，對方未必領情，准許我方軍機飛航其領空及降落其機場。

(四)醫療服務（平日軍醫合作）

台灣醫療設施完善、醫療體系健全，東南亞許多與我雖無正式邦交之國家，皆企盼與我國實施醫療合作交流，此為我國軍事外交或醫事外交之強項，應詳加規劃、妥予應用。

諸如於 1980 至 1991 年間我國醫療團遠赴沙烏地阿拉伯支援〔註五一〕、1980 年起台大醫院中沙醫療合作計畫〔註五二〕；及迄今我國仍派駐在非洲之三個醫療團等；此外 2007 年衛生署委託台北醫院至馬紹爾群島共和國設立「駐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台灣衛生中心」，此為台灣於國外成立的第一家衛生中心，並協助進行於馬紹爾群島之醫療衛生合作計畫、短期駐診專科醫師計畫及馬國專業醫療人員培訓，透過台灣衛生中心和馬國衛生部共同合作，發展出適合當地文化和語言的衛生教材，達到公共衛生教育和疾病預防的目的，均贏得良好聲譽。我國應充分運用醫事技術及人道關懷協助友盟，對外展現台灣的軟實力（Soft Power）與巧實力（Smart Power），以贏得國際友誼。

(五)援贈軍品

我國過去曾有 F-5 戰機援贈菲律賓、LCM 機械登陸艇援贈印尼〔註五三〕、未服役的中科院原型飛彈快艇援贈巴拉圭、F-5 戰機與 UH-1H 直升機援贈巴拿馬等紀錄〔註五四〕。2009 年 6 月 26 日，外交部政務次長夏立言與國防部副參謀總長嚴明上將親赴甘比亞，與甘國總統賈梅共同主持贈艇（4 艘海鷗級飛彈快艇）典禮，這是馬政府任內第一筆軍援外交〔註五五〕。

(六)協助闢建救災體系之指管與通信系統

我國電子電信工業發達，可協助友盟闢建救災體系之指管與通信系統。

陸、強化「海洋事務活路措施」之積極作為

海軍武力固為國家維護海疆及海洋權益之憑藉與後盾。然海權本質卻係「經濟」，故全球邁入共同攜手致力預防非傳統安全（抑制氣候變遷、杜絕恐怖主義、防止大規模武器擴散、流行疾病、天然災害、環境污染、海盜、販毒、販賣人口、跨國犯罪等）威脅的年代，以我國現實處境言，勿庸置疑維繫可恃戰力仍是國軍之本務，惟國軍兵力整建之武器裝備，勢須符合「平時戰時結合」之原則，意即國軍購置及維護的武器裝備，不僅是需針對台澎防衛作戰

時可具體發揮效能，平時亦可用於搶險賑災之用，例如八八水災期間之通用運輸直升機、兩棲登陸戰車、工兵用挖土機、小山貓等機具。質言之，船堅砲利之巨艦於承平時，已無法讓民眾感受並認同其投資效益。當然，建軍規劃並非一味冀望取悅於民眾，而首須依敵情威脅分析及研判未來戰爭型態而循建案作業程序籌建；惟背離民意實難獲得預算支持。政府政策獲民意支持即有力量，欠缺民意支持，執政者必須審慎斟酌。囿於國際環境，海軍人員難赴海外觀摩，審度時勢及權衡利弊得失，宜調整思維理念，改採選項交流合作策略取代全面對峙，期達互利雙贏之境界，否則若依然不理會大環境之改變，被動等待友盟尋求與我方合作，那是自甘邊陲化，怨不得旁人。而為達強化「海洋事務活路措施」之積極作為，體察國際現勢、建軍方向及拓展軍事外交，唯有結合「非軍事行動」及人道救援始可獲得國人與友盟支持。擬以：

一、闢建海軍與海巡人員職務交流管道、強化實質制海效力

我國自民國 13 年 6 月 16 日先總統 蔣公，遵奉國父 孫中山先生之命於黃埔開辦陸軍軍官學校，創建革命武力，至民國 21 年以後，再陸續成立了空軍官校和海軍官校，陸、海、空軍三軍一體，同根同源、親愛精誠，如手如足，都是承擔保家衛國之重責大任。揆諸現代戰史，海軍在三軍聯合作戰中，占有極重要的地位。多年來，由於我海軍巡弋台海，戍守前線、屏障海疆，捍衛國土安全，實有重大貢獻。惟中興以人為本，如何提高海軍素質，加強戰鬥訓練，拓展視野，尤為當務之急。

海軍同仁應深切體認「海事事務之廣義範疇」，進而謀求與國安（軍情）部門、聯勤、中科院、海巡署、漁業署、中央氣象局、航運界、學界等廣泛合作。國人皆知，就海事專業言，海軍無論在艦艇人員訓練（帆纜船藝、砲械射控、航海行政、戰情作業、雷達電戰、電子電信、輪機輔機、電機油水、補給），尤以損害管制之救火堵漏、海事救難皆較海巡署洋巡局來得專精。據坊間周刊報導，海巡署籌建的二千噸級巡防救難艦，因未採用軍規「羅經穩定儀」，致使無法遵照行政院之指示：強化火力，加裝 40 釐米快砲。若變更規格重新採購軍規羅經穩定儀，考量會影響驗收品質與履約期程，衍生合約糾紛，洋巡總局望之卻步而作罷〔註五六〕。倘若海巡署建案前，能向海軍造船發展中心充分諮詢，當不致發生上述情事。鑒於台灣整體資源有限，理應就國防資源、人力資源予以妥善整合與運用。海軍高層及耆宿無須憂心海軍人才會因此流失，唯有以開闊襟懷，與時俱進，方能開枝散葉；海巡高層亦無須擔憂同一機關同仁來源多元，恐各自為政（拉黨結派），形成多頭馬車，難以凝聚向心，甚至力量被稀釋，然往昔通病皆可以透過制度的設計及修訂，防範弊端，並體認唯有攜手同心，共同捍衛海疆權益，始能共存共榮。

論及海巡署與海軍應謀求闢建人員交流之合法管道，以強化實質制海能力，海軍人員應捐棄往昔自認自己是正統海軍唯一薪火相傳的命脈，水上警察、海關緝私艦、海巡署洋巡局儘是雜牌軍之心態。就以美國海岸防衛隊為例，除為美國五大軍種之一，並自許其軍力為全球第七大海軍，長年來海域執法及非傳統軍事安全領域之貢獻，深獲美國政府及民眾之肯定。

2008 年 8 月發生「喬俄軍事衝突」事件，配屬美軍第六艦隊的海岸防衛隊巡護艦達拉斯（USCGC Dallas, WHEC-716）號，即會同美海軍勃克級神盾戰系驅逐艦麥克福爾（USS McFaul, DDG-74）號載運救援物資駛往喬治亞港執行人道救援任務〔註五七〕。台灣資源有限，無論就整體國防資源，抑或人力資源之整合與運用，有關謀求闢建海軍與海巡人員交流之法制化管道，此不僅符合「平時戰時一致」之功能實效，就國家整體人力資源之運用，亦能發揮最佳效益。

我國近代兵學大師蔣百里將軍在其《國防論》著作強調：「生活條件與戰鬥條件一致者強，相離者弱，相反者亡。」帶給國人的啟發即是「平時戰時一致」的理念。

美國國務院與在台協會（AIT）涉台事務人員之職務歷練係相互交流地；而中共國台辦與海協會涉台事務人員之職務歷練也是相互交流地；只有中華民國陸委會與海基會是各自一套人馬。一套人馬兩塊招牌的好處是專案業務人員一體化，知己知彼，百戰不殆。

二、敦請具資望耆宿與大陸政軍界關鍵人士協商

政府應敦請具資望之海軍耆宿與大陸政軍界關鍵人士晤談，以開啓兩岸海洋事務交流合作之濫觴。回顧中共自改革開放以來，卅年間我方已錯失先機，今日中共仍僅是區域性強權，還願就兩岸合作交流事項與我方協商洽談，他日若真正成爲全球性霸權時，相信絕沒現今之耐性。

大陸著名軍事戰略專家彭光謙接受香港「大公報」專訪時表示，在兩岸關係發生積極變化的情形下，兩岸可以開始進行軍事接觸，並從軍事學術交流開始，參與人員也可以由退役的、民間的先談起。軍事接觸方面，彭光謙建議從學術交流開始，例如共同研討孫子兵法、蔣百里國防思想、當代海上力量建設與海權理論、抗日戰爭正面戰場與敵後戰場的歷史經驗、兩軍如何共同護漁護航等〔註五八〕。

2009年11月中旬於台北舉行的「兩岸一甲子」學術研討會中，來自兩岸的外交與軍事專家學者，對於未來兩岸涉外事務或軍事安全互信機制等問題，均異口同聲說要「求同存異」，顯見台灣擴大國際空間與尋求安全仍非易事〔註五九〕。與會的學者專家在綜合座談組中一致認爲，軍事安全是安全事務的核心，妥善處置可避免誤判、防止意外。在做法上，可先由兩岸民間學者專家、退役軍人建立交流對話管道，適時透過兩岸協商結束敵對狀態，雙方也可展開聯合海上搜救及維護海運安全、共同合作開發東海與南海資源，兩岸並可共同研究中國抵禦外侵，尤其是八年抗日戰爭的歷史。

大陸退役中將，前軍事科學院副院長李際均建議兩岸在南海開發問題上，不妨先共同協防，然後共同開發，兩岸攜手維護中華民族的固有疆域，豈容外人置喙。

大陸退役少將，前國防大學戰研所所長潘振強建議，兩岸何不共同編寫抗日戰爭史，以凝聚共識。渠表示，來台之前海軍友人託他提出，兩岸可否在海峽「分道航行」問題上進行合作，以減少海上意外事故發生。大陸外交學院前院長吳建民說，據他多年的外事經驗，事情成敗的關鍵往往在「點子好不好」，有好點子，多半能成事〔註六十〕。

總之由上述幾則新聞摘要，可歸納出：有關建立兩岸軍事安全互信機制問題，是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必然趨勢，有關事宜由兩岸雙方授權、建構協商平台，先民間後官方、先易後難、循序漸進的達成。而雙方具體合作事項，似以展開「聯合海上搜救及維護海運安全、共同合作開發東海與南海資源」等項目著手爲宜。

三、兩岸循二軌模式先行實施聯合搜救演習

先尋求我方海巡署與中共海監總隊所轄機艦實施聯合搜救演習，再逐步謀求與周邊東協成員國或東北亞國家實施。本項考量係基於兩岸須先行簽署金融監理合作瞭解備忘錄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簡稱MOU）〔註六一〕及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onomic Cooperation Framework Agreement，簡稱ECFA）〔註六二〕，俟與我雖無正式邦交惟友我之國家，祛除原先（恐遭中共杯葛、懲罰性報復等）疑慮後，才會願意與我方晤談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相關事宜〔註六三〕。

語云：「坐而言，不如起而行」。先由海巡署與大陸海監進行交流，爲後續兩岸海域共同執法及構建軍事互信機制奠定良好基礎。

四、兩岸互派觀察員，觀摩雙方演訓

兩岸應互派觀察員，觀摩雙方之演訓，逐步擴增軍事交流項目。依據中國國防部長梁光烈指稱「適當向外國軍事人員開放解放軍訓練演習情況，是解放軍加強對外交流的一個重要措施。……這些觀摩演習，由旅、師到跨軍區，規模越來越大；邀請國家、人員越來越多，開放程度越來越高。比如「礪兵—2008」就邀請了36國共113人前往觀摩，創下了觀摩國家最多、觀摩人員最多、層次最高、規模最大的紀錄。……這些活動樹立了解放軍開放、自信、透明的良好形象，達到促進部隊建設，深化對外務實合作、增進交流的目的〔註六四〕。」

而國軍國防事務之開放、自信、透明程度若皆達國際化之水準後，則深信兩岸的國安及軍方都具備自信，能允准兩岸互派觀察員，觀摩雙方演訓，以展示開放自信的現代化軍隊形象。

五、敦睦支隊參加新加坡「亞太海事展」及訪問香港

爭取敦睦支隊參加兩年一度由新加坡主辦之「亞太海事展」，讓兩岸海軍及海巡艦艇在第三

地（雙方皆認可之國度）國際例行性會展，自然相遇互動、釋放善意，為日後軍艦互訪或建立軍事互信機制奠定基石。第七屆「亞太海事防衛展」預 2011 年 5 月 17-19 日舉行，我國若積極爭取參與，相信仍有成功之可能。

另可研議敦睦支隊訪問香港之可行性，美軍第七艦隊所轄各型水面艦船，都可赴港整備，我國亦可以前瞻思維主動提出敦睦支隊訪問香港之提案。

回顧冷戰末期，『中』美推動艦艇互訪伊始，亦曾發生許多波折，1985 年 5 月 12 日，三艘美艦史普魯恩斯級（Spruance-class）驅逐艦奧登道夫號（USS Oldendorf DD 972）、派里級（Oliver Hazard Perry-class）巡防艦約翰摩爾號（USS John A. Moore FFG 19）、諾克斯級（Knox class）巡防艦漢本號（USS Hepburn FF 1055）計畫訪問上海的行程卻被取消了。理由是中共關切美方對特殊艦船攜行核彈頭之素來「不承認不否認」（neither confirmation nor deny）政策，惟美國國防情報部門獲悉情資真實原因卻是中共外交部門認為『中』美軍事關係進展過於迅速，所以及時煞車喊停降溫〔註六五〕。直到 1986 年 11 月 5-11 日美軍艦艇才順利訪問了青島，那是自 1949 年以來美軍艦艇首次造訪中國大陸〔註六六〕；至於美艦訪問上海則推遲到 1989 年 5 月 19 日〔註六七〕。

六、籌建署立醫院級醫療船

共軍青島海軍節靠泊碼頭展示之萬噸醫院船「岱山島」號（Type 920 Hospital Ship Daishandao（AHH 866））；後更名為「和平方舟」號。

「和平方舟一岱山島」號是中國自主研製的專門為海上醫療救護「量身訂做」的萬噸級醫院船，2008 年底正式列裝東海艦隊。目前，全球只有美國、日本、英國等少數國家擁有具有遠海醫療救護能力的醫院船，但這些醫院船均由民船改裝而成。而中國自行建造的首艘萬噸級醫院船的誕生，象徵共軍海上衛勤保障能力獲得重大突破。

「和平方舟一岱山島」號設施完善，功能齊全，各項硬體設施相當於三級甲等醫院的水準，是專門用來海上收容、醫治並運送傷病員和遇難人員的非武裝勤務艦船，戰時可做為「海上野戰醫院」為傷病員提供早期治療及部分專科治療；平時則做為中遠海域永久性的衛生機構，可到各個海域的軍港進行醫術交流，參加國際醫療合作，擔負國際人道主義救援任務。醫院船共有八間手術室，配有遠程醫療會診系統、新型 CT 機等高科技設備〔註六八〕。此次青島閱兵，「和平方舟一岱山島」號雖未參加海上閱兵動態分列式受校，但仍以泊靠碼頭方式向外賓及公眾開放參觀。美國海軍軍令部長羅海德上將此次受邀參加中共海軍建軍 60 週年活動時，4 月 20 日在青島還特地至岱山島號醫院船參觀〔註六九〕。他山之石可供借鑒，建議儘速籌建署立醫院級醫療船，平日巡迴服務外、離島軍民，遇鄰邦遭受天然災害時，依令駛往馳援。

七、運用醫療優勢，擴增我國柔性國力

台灣醫療體系完善，醫事技術水準堪稱先進，我國應妥善運用此項優勢，辦理國際級醫事培育計畫（尤以東協國家列為優先對象），醫療船亦可比照美軍仁慈號（USNS Mercy T-AH-19〔註七十〕）及舒適號（USNS Comfort T-AH-20〔註七一〕）模式赴東南亞國家或大陸沿海港埠實施巡迴義診。

八、籌建輕快兵力、強化可恃戰力

在倡議謀求透經二軌、三軌管道與對岸合作，協力維護中華固有海疆及海洋權益之同時，為避免有國人對此舉有與對岸唱和之疑慮，在此鄭重籲請國人仍須秉持「憂患意識」，強化防衛可恃戰力。依台海地略及敵情威脅研析，國軍籌建輕快兵力（快速攻擊艇（Speed Craft））不失為最符速捷及成本效益之方案。期以機敏靈活之目獲系統、搭配岸置海鋒大隊固定陣地及機動制海飛彈，與海蛟大隊 FAC（G）、FAB（G）艇構成重層制海飛彈火網，對確保海域安全，當可發揮其嚇阻與打擊之雙重功效。

中共所研製的 022 級雙體穿浪隱形導彈艇的首艇（舷號 2208），於 2004 年 4 月在上海求新（Xiuxin）船廠下水的新聞經《詹氏防衛周刊》披露，該型艇採用噴水推進（Water Jet）裝置及整體匿蹤設計，伴隨該型艇業已量產訊息，有關共軍爾後是否會運用該型艇之優勢，抗

擊外軍神盾戰系艦及航母，引發外界高度關注及熱烈討論〔註七二〕。如今該型艇業已量產部署，滿載排水量 225 噸，最高航速 36-38 節，配備八枚鷹擊（YJ-83）攻船飛彈〔註七三〕，國軍雖有以艦隊防空見長的基隆級（原美軍紀德級）艦，但仍須針對該型艇群若配合共軍海航蘇愷卅（Su-30MKK）戰機遂行海空聯合突襲之戰題，審慎研析剋制戰法；惟其兵力整建模式殊值國軍借鑒。

若美國考量其自身利益，認為台海現況或美中關係，短期內不宜出售高性能戰機（F-16 C/D 以上機種）、勃克級神盾戰系驅逐艦及新一代柴電動力潛艦予中華民國（台灣），以強化防衛戰力；則我國應秉自立自強之精神，落實國防自主，自行產製翔昇戰機，並強化空對空中程飛彈之射程及精度。現代化空戰已無須敵我戰機作近距離纏鬥，優質戰管適切導引戰機（配備良好航電及射控系統，掛載性能優異的空射飛彈）迎敵，亦足以讓犯敵喪膽。

九、整合海軍及海巡署之造艦計畫

整合海軍及海巡署之造艦計畫（海軍新一代二級艦與海巡署遠洋巡護艦可選用共同載台），俾節約設繪及整體後勤成本，亦符「平戰結合」之國防政策指導。

十、爭取實施聯合搜救演習或相遇操演

爭取敦睦支隊於出訪友盟時，實施聯合搜救演習，或相遇操演（PASSEX），深化軍事交流及合作。

十一、組建國際級海難救援機制

政府應鼓勵航商（陽明、長榮、萬海等）捐款成立國際級海難救援機制，購置潛望型（Semi-submersible）甲板重貨載運輸〔註七四〕、救難艦艇、海上搜救直升機與救難器材，進而整合海難搜救資源及培訓專業海上救難人員，及建構完善海洋救難通報機制。

十二、兩岸合作探勘海域資源

兩岸可就共同探勘海域資源深化合作事項，研議具體方案。

十三、設立「水下文物博物館」

我國於 2007 年 1 月 17 日設立東沙環礁國家公園〔註七五〕，從古至今，東沙海域就有許多不同時期的船舶擱淺和沈沒，因此可以合理地推測東沙海域水下文化資產應該十分豐富。相當適合規劃「水下文物博物館」，兩岸可合作打撈及共同研究水下文物。

十四、海洋氣象及科學研究合作

大陸極地考察船「雪龍」號目前正在南極進行第 26 次考察任務，與台灣屏東海洋生物博物館、正修科技大學、東華大學與中國南極考察隊攜手合作，立下極地研究的里程碑〔註七六〕。2009 年 4 月「雪龍號」曾經來訪停靠高雄港，正修科技大學教授方力行與現任海生館館長王維賢指出，正修科大有意進行與南極有關的科學微量分析，海生館也需要相關生物、化學類的採樣數據，而台灣海洋採樣紀錄，最遠只到過東沙，彼此都認為兩岸合作機會機不可失，連袂促成了此次參與中國南極科學研究團隊的計畫〔註七七〕。

我國可從兩岸合作南極科學考察習得之經驗，用於台灣周邊國際海底區（各國管轄範圍以外的深海海床，為人類共同遺產）之海底資源探勘，或與大陸合作實施共同探勘開發、繼承。

十五、營造承擔「海峽西岸經濟區」航運支線之相關配套措施

2009 年我國經貿受到金融海嘯及全球經濟衰退之衝擊，航運業尤其感受深刻，台灣各港口營運下滑，全球貨櫃港中，高雄港 2008 年排名第 12 名，首度跌出十名外，是全球前卅大港口中退步幅度最大者，依據國際貨櫃化雜誌（Containerisation International）公布之數據顯示，高雄港 1999 年貨櫃裝卸量排名高居全球第三，2008 年高雄港是亞洲主要港口中，唯一負成長的港口。高雄港貨櫃裝卸量僅為 967 萬 TEU（20 呎標準櫃），減少 59 萬 TEU，較 2007 年衰退約 5.66%，為十年來第二度負成長〔註七八〕。2009 年高雄港貨櫃裝卸量更降至 858 萬 TEU，減少 109 萬 TEU，較 2008 年衰退約 11.31%，為十年來第三度負成長，更是衰退幅度最大的一年〔註七九〕。而根據交通部的評估，2010 年全台除基隆港貨櫃裝卸量可望微幅成長，高雄港及台中港都呈現衰退趨勢〔註八十〕。欲達提升台灣西部國際港之競爭力，除應強化港埠設施（諸如高雄港刻正積極擴大建設，以及力促陽明海運提早完工洲際貨櫃中

心第一期工程)外,並應適切掌握中共當局強力推動「海峽西岸經濟區」之際〔註八一〕,依兩岸航運產業分工,確認我市場利基,營造轉運中心承擔「海峽西岸經濟區」航運支線之相關配套措施,擴大縱深,為台灣海洋事務謀求永續發展生機。

依據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公佈的《2009 年大陸地區投資環境與風險調查》結果顯示,新崛起的「海峽西岸經濟區」受到臺商關注〔註八二〕。「海峽西岸經濟區」是以福建為主體,面對台灣,鄰近港澳,範圍涵蓋浙江南部、廣東北部和江西部分地區,與珠江三角洲和長江三角洲兩個經濟區銜接,依托福州、廈門、泉州、溫州、汕頭五大城市所形成的對外開放、協調發展、全面繁榮的經濟綜合體,它是一個不同於行政區劃的具有地緣經濟利益的區域經濟共同體。

大連海事大學港口與航運研究所所長孫光圻認為,兩岸必須加深合作,聯袂共建台灣海峽國際航運中心正當逢時。孫光圻表示,大陸 2006 年所規劃的五個港口群體之一的東南港口群應該是以高雄港為核心港,廈門港為次核心港,集人流、物流、資金流的優化配置與港口功能、規模、佈局協調為一體的台灣海峽國際航運中心。他說,兩岸正在積極籌備的「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將是兩岸共同構建台灣海峽國際航運中心的契機。兩岸關係發展面臨著難得的歷史機遇,從兩岸關係來看,中國大陸是台灣航運最好的腹地,台灣的港口具備成為中國航運樞紐的潛力。區域國際航運中心的主導和整合,將最大程度的避免重複建設、無序競爭、投資浪費,實現港口資源的最佳配置和合理營運,形成主輔分明、結構合理、功能匹配、運行有序的港口體系,使航運領域成為兩岸經貿合作的試金石。孫光圻對於台灣海峽國際航運中心的定位為:以聚散和配送福建、粵北、浙南、台灣地區的國際貿易物資以及中轉東亞遠洋物流為核心功能,通過海峽兩岸相關港城的資源整合與機制協調,將高雄港建設成為亞太地區重要的海上轉運中心,使其成為維繫和加強兩岸經貿交流與合作,共同繁榮台灣海峽東西兩岸經濟區域的核心紐帶〔註八三〕。

十六、規劃太平島周邊水域為環礁國家公園,確維海洋權益

比照東沙環礁國家公園之設立,將南沙太平島周邊水域亦規劃為環礁國家公園,確維海洋權益,與對岸研議籌設區域共同搜救合作訓練事宜。

馬來西亞就將佔據的拉央拉央島(馬來文:Pulau Layang-Layang;英語:Swallow Reef,燕子島;我國稱彈丸礁)開發為國際觀光旅遊區,凡欲登島度假、或在周邊海域浮潛、潛水、駛帆、滑水者,均須申辦簽證,除增加金錢收益外,最主要之目的旨在藉核發簽證之名,要國際社會默認其擁有該島礁之主權。

柒、結語

中國在金融海嘯席捲全球之際,其海軍藉派遣護航編隊赴亞丁灣執行船運護航及打擊海盜任務,除為遠洋作戰演練奠定基礎外,更順勢開啓遠洋兵力投射契機;復以慶祝海軍建軍 60 週年名義在青島舉行建政以來最大規模的國際海上閱兵,這些都具有濃厚政治意涵。誠如軍事評論家所言:沒有「硬實力」支撐,大談「軟實力」則毫無意義。審度中共近年來銳意經略海權,整建海軍已初具規模,除展現國防自主的堅決意志,同時表徵了軍事事務革新的具體成效,並成功形塑國家現代化之意象,對一個新興海權國家言,雖在內部仍有許多尚待克服的難關困境,然此際趁勢成功包裝期以對區域安全穩定、維護海線通航自由、參與聯合國維和行動等領域,提供實質貢獻與作為,吾人必須承認中國頗具膽識,且成功「轉型」,並有效提升國家的國際形象。其積極推進海軍建設轉型,提升海上核心軍事能力,戮力建設一支與其國家地位相稱的強大海軍,是其願景。吾人除應關切中共戰略思維的轉變,經略海洋權益的相關舉措,同時對中共在海洋論述、海上國際法鑽研、海域水文資料的蒐集、海圖印製、航船佈告的刊行、海事衛星的佈建、艦艇海航兵力的籌建運用、後勤保修能量的厚植、海外基地設施的投資開發,乃至軍事外交互動、政治經貿與區域安全及國際金融間之關連,皆宜責成主管官署召集相關單位和專業人士全面關注及持續研析,即早謀求因應方案。面對中共勢力逐步向遠洋深藍航進的同時,亦須努力自強,以免日後望洋興歎。

海權之勃興,繫於政府決策及民意支持。海權是否經略,端視政府政策是否能持續施行及國

人是否支持，國人必須自立自強，持續精進自我提升，唯有具有實力且奮發惕厲，方能受人重視，贏得尊重，對手也才願意心平氣和地與我們協商合計。

最後謹以先總統 蔣公在海軍軍官學校 37 年班畢業典禮之訓示：「中華民族之生存，與夫太平洋永久和平之維持，胥視吾人能否建立一海權國家是賴〔註八四〕。」與諸君共勉，希啓迪國人思維，共創海權鼎興之「和諧海洋」。

註一：徐葉青、李義保，〈第四批護航編隊抵亞丁灣〉，《解決軍報》，2009 年 11 月 13 日，版 4。

朱達、徐葉青，〈海軍第三批與第四批護航編隊完成首次共同護航〉，《解放軍報》，2009 年 11 月 16 日，版 4。

註二：沈中愷，〈中華民國海軍敦睦遠航訓練（上）〉，《尖端科技》，第 155 期，1997 年 7 月，頁 28-33；〈中華民國海軍敦睦遠航訓練（下）〉，《尖端科技》，第 156 期，1997 年 8 月，頁 25-29。

註三：中央社記者方旭，〈敦睦艦隊首度環球航訓返台〉，《大紀元》，2005 年 6 月 19 日，<http://h1n1china.org/b5/5/6/19/n959315.htm>（2009.11.23）

註四：〈台灣在南沙群島建成飛機場〉，《BBC 中文網》，2008 年 1 月 28 日，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7210000/newsid_7213300/7213307.stm（2009.11.23）

註五：苗永慶，〈海軍官校週年校慶慶祝大會總司令苗上將致詞演講全文〉，《海軍軍官季刊》，第 23 卷，第 4 期，2004 年 11 月，頁 4。

註六：張世平，《中國海權》，北京：人民日報，2009 年，〈再版前言〉，頁 1。

註七：張世平，《中國海權》，北京：人民日報，2009 年，頁 1。

註八：劉繼賢、徐錫康主編，《海洋戰略環境與對策研究》，北京：解放軍，1996 年，頁 5。

註九：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Defence, 「Strategic Defence Review」 London: Ministry of Defence U.K., July 1998. http://www.mod.uk/NR/rdonlyres/65F3D7AC-4340-4119-93A2-20825848E50E/0/sdr1998_complete.pdf

註十：中共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中國的國防》，北京：國務院新聞辦公室，1998 年 7 月 28 日，<http://big5.china.com.cn/ch-book/guofang/guofang4.htm>

註十一：G. R. Berridge., Alan James 原著，高飛譯，《外交辭典》（A Dictionary of Diplomacy）2nd ed，北京：北京大學，2008 年，頁 72。

註十二：Alfred Thayer Mahan., 「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Inc. U.S.A., 1987, p.28

註十三：Ibid.

註十四：Jim Garamone., 「Chinese Vessels Shadow, Harass Unarmed U.S. Survey Ship,」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American Forces Press Service. <http://www.defenselink.mil/news/newsarticle.aspx?id=53401>（2009.3.10）

註十五：尚清，〈中美船艦對峙 巧實力探底硬實力？〉，《BBC 中文網》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7930000/newsid_7939300/7939393.stm（2009.11.23）

註十六：美國對此公約的反對理由是其第 11 章關於成立「國際海底管理局」〔International Seabed Authority (ISA)〕的規定，可能違反自由經濟與開發原則。且此局的組成與資金運用被認為可能有利蘇聯等國施加控制。基於此因，美國沒有簽署公約，雖然美國宣稱會遵守此章之外的其他條文。聯合國海洋事務總署在冷戰結束後曾協調各國修改第 11 章，讓美國對海底管理局的資金運用等事務有否決權。美國總統柯林頓於 1994 年同意加入公約並提請美國參議院批准。但該公約迄今尚未被美國批准。

註十七：〈美國防部中共軍力報告揭中美兩大軍事摩擦謎底〉，《人民報》，2009 年 3 月 28 日，<http://renminbao.com/rmb/articles/2009/3/28/50159b.html>（2009.3.28）

註十八：Office of the Secretary of Defense, 「Military Power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09」

http://www.defenselink.mil/pubs/pdfs/China_Military_Power_Report_2009.pdf p.18

註十九：唐家璿，《勁雨煦風》，香港：商務印書館，2009年，頁302-341。

註二十：「A Modern Navy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D.C.: U.S. Office of Naval Intelligence, August 2009, p.26-27. <http://www.fas.org/irp/agency/oni/pla-navy.pdf>

註二一：方正，〈國防部密切掌握中共反艦彈道飛彈研發情資〉，《軍事新聞通訊社》，2009年11月25日，<http://mna.gpwb.gov.tw/MNANew/Internet/NewsDetail.aspx?GUID=49713>

註二二：〈美情報總監：中美船艦摩擦係8年來最嚴重事件〉，《環球時報》，<http://mil.huanqiu.com/Taiwan/2009-03/400300.html> (2009.3.12)

註二三：William S. Murray, 「Revisiting Taiwan's Defense Strategy」, 「Naval War College Review」 Summer 2008 Vol.61, No.3 Newport, RI p.12-38

註二四：海軍總司令部編，《中國海軍之締造與發展專刊》，台北：海軍總司令部，1965年，頁241。

1953年8月26日海軍總司令馬紀壯中將，率丹陽、太湖、太昭等三艦赴菲報聘，宣慰僑胞。

註二五：張力、曾金蘭，《海軍人物訪問紀錄》（第一輯），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年，頁185-200。海軍兩棲訓練中心指揮官劉定邦少將兼任「五八敦睦艦隊」指揮官於民國58年3月31日至6月15日率昆陽（旗艦）、太原、華山軍艦赴南太平洋實施遠航訓練。計成功訪問泰國曼谷；澳大利亞達爾文、肯因茲、雪梨、坎培拉、墨爾本、伯斯；紐西蘭惠靈頓；菲律賓馬尼拉等四國九港埠，航程16,760浬。

註二六：國防部編印，《越戰憶往》，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8年。

註二七：劉鳳翰訪問，李郁青紀錄，《溫哈熊先生訪問記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年。

註二八：Alfred Thayer Mahan, 「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Inc. U.S.A., 1987, p.28

註二九：美國海軍部，《美國海軍作戰要綱》（Naval Warfare Nwp-10（B）），p1-6.

註三十：齊鴻章，《海權與國防建設之研究》，台北：國防研究院，1967年，頁3。

註三一：劉達材，〈贏得冷戰勝利的海洋戰略〉，《第2屆21世紀海權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海軍學術月刊社，1992年11月，頁21。

註三二：Eric Grove, 「The Future of Sea Power」 Maryland: Naval Institute Press, 1990, p.11.

註三三：國防部，《國軍軍語辭典》〈89年修訂本〉，台北：國防部，2000年，頁2-6。

註三四：海軍總司令部，《海軍作戰要綱》，台北：海軍總司令部，2000年，頁1-3。

註三五：行政院海洋事務推動委員會，《海洋政策白皮書》，台北：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2006年，頁50。

註三六：鄭明，《制定海洋戰略 建設海洋強國》，北京：國家海洋局，2007年。

<http://www.soa.gov.cn/hyjww/hyzt/2007/03/20/1174354271821981.htm>

註三七：胡念祖，《海洋政策》，台北：五南，1997年，頁2。

註三八：行政院海洋事務推動委員會，《海洋政策白皮書》，台北：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2006年，頁197-198。

註三九：吳明杰。〈研究兩岸情勢 國防部將成立智庫〉，《中國時報》，2009年11月13日，版A20。

註四十：<http://www.noac-national.ca/maritimeaffairs-ex/default.html> (2009.11.15)

<http://ipsc.jrc.ec.europa.eu/research.php?unit=4> (2009.11.15)

註四一：梁光烈，〈與時代同行的中國軍事外交〉，《中國外交》，2009年3期，北京：中國人民大學，頁49。

註四二：白瑞雪、朱鴻亮，〈邁出維護國家利益世界和平重要一步〉，《新華網》，

http://pic.chinamil.com.cn/zt/2008-12/26/content_1599538.htm（2008年12月26日）

註四三：黃昆侖，〈國家利益拓展到哪裡，人民軍隊的使命就延伸到哪裡－從亞丁灣護航看履行我軍新使命〉，《解放軍報》，2009年1月4日，版7。

註四四：平可夫，〈從索馬里反海盜－看中國建立全球遠洋海軍的意圖〉，《漢和防務評論》，53期（2009年3月號），頁54。

註四五：〈世紀性的海軍盛會英國特拉法加海戰200年國際觀艦式受校艦隊編隊〉，《全球防衛雜誌》，（台北），第42卷，第2期（252期），全球防衛雜誌社，2005年8月，頁42。

註四六：〈ROK Navy Fleet Review

2008〉http://www.navy.mil.kr/english/sub_guide/sub_news.jsp?menu=2&sMenu=1&szCtgrID=33&szSeq=49（韓國海軍網頁）（2008.8.12）

註四七：沈中愷，〈中華民國海軍敦睦遠航訓練（上）〉，《尖端科技》，第155期，1997年7月，頁28-33；沈中愷，〈中華民國海軍敦睦遠航訓練（下）〉，《尖端科技》，第156期，1997年8月，頁25-29。

註四八：游太郎、許紹軒，〈空軍C-130H運輸機 沒國徽、編號〉，《自由時報》，2004年8月9日，<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5/new/aug/9/today-p3.htm>（2009.11.15）

註四九：〈佛光山8噸賑災品 空軍專機運抵馬尼拉〉，《聯合新聞網》，2009年10月12日，

<http://www.udn.com/2009/10/12/NEWS/WORLD/BREAKINGNEWS5/5190033.shtml>（2009.11.15）

註五十：中央社記者林行健，〈佛光山第2批賑災品 空軍專機運抵馬尼拉〉，《大紀元》，2009年10月26日，<http://www.epochtimes.com/b5/9/10/26/n2701483.htm>（2009.11.15）

註五一：行政院衛生署，《中沙醫療團援外史料紀錄-荒漠行醫照影》，台北：行政院衛生署，2007年。

註五二：湯佳玲，〈台大醫院中沙醫療團 30歲囉〉，《自由時報》，2009年11月7日，版A12。

註五三：高智陽，〈潛進荷蘭－劍龍專案秘辛〉，《全球防衛雜誌》，43卷，第6期（總262期），2006年6月，頁54。

註五四：許紹軒，〈不只步槍 傳非洲友邦看上IDF〉，《自由時報》，2009年4月5日，版A6。

註五五：王光慈，〈我4艘飛彈快艇 改贈甘比亞〉，《聯合報》，2009年7月22日，版A4。

註五六：戴志揚，〈拒裝40快砲 政院批：海巡署自廢武功〉，《時報周刊》，1642期，2009年8月7日，頁21-22。

註五七：<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080826-G-1103J-517.jpg>（2009.11.15）

註五八：〈大陸軍事專家提議兩岸軍事交流從學術開始〉，《中央社》，2009年3月10日，<http://www.cna.com.tw/mnd/mndread.php?id=200903100062&Lev=3>

註五九：劉正慶，〈外交與軍事難題 兩岸學者均稱求同存異〉，《中央社》，2009年11月14日，<http://www.cna.com.tw/SearchNews/doDetail.aspx?id=200911140208>

註六十：亓樂義，〈李際均建議：兩岸共同協防南海〉，《中國時報》，2009年11月15日，版A10。

註六一：洪正吉、仇佩芬，〈MOU閃電簽署 互稱台灣大陸〉，《中國時報》，2009年11月17日，版A1。

註六二：楊慈郁，〈諮商ECFA兩岸經長星國密會 確立前4次非正式諮商內容〉，《旺報》，2009年11月16日，版A4。

註六三：李志德，〈我擬以「台澎金馬」簽ECFA〉，《聯合新聞網》，2009年11月14日，

版 A2。陸委會副主委高長譬喻：「從區域經濟合作的發展趨勢來看，與大陸洽談 ECFA，對我與其他國家簽署自由貿易協定（FTA）是很重要的；在未簽署 ECFA 之前，我與其他國家洽簽 FTA 的機率幾乎等於零，簽署 ECFA 後，與他國洽簽 FTA 的機率就會大於零。」

註六四：梁光烈，〈與時代同行的中國軍事外交〉，《中國外交》，2009 年，第 3 期，北京：中國人民大學，頁 52。

註六五：DIA,DEB52-85,U.S.-China Military Relations : Implications of the Ship Visit Issue, (August 23, 1985) ,pp.1-3 [00740] ；Ibid.,pp.187-88.

註六六：Captain Andrew C.A. Jampoler, U.S. Navy (R) (2004) . 「The Politics of Prot Visits」, Proceedings August 2004, P.66.

註六七：Ibid. p.188.

註六八：方立華、璩振華、萬福盛，〈劈波斬浪，「和平方舟」演兵深藍--國產第一艘萬噸級醫院船首次海上訓練目擊記〉，《解放軍報》，2009 年 3 月 23 日，版 8。

註六九：Chief of Naval Operations (CNO) Adm. Gary Roughead visited China to participate in the 60th anniversary of the founding of the PLA Navy and to foster naval and military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 two nations and explore areas for enhanced cooperation. http://www.navy.mil/view_single.asp?id=70795 () (April 20, 2009)

註七十：<http://www.med.navy.mil/sites/usnsmercy/Pages/default.aspx> (2009.11.15)

註七一：<http://www.med.navy.mil/sites/usnscomfort/Pages/default.aspx> (2009.11.15)

註七二：Yihong Chang, 〈First sight of Chinese catamaran〉, 《JDEFENCE WEEKLY》, Vol.41, Issue No.21 (26 May 2004) ,p.7.

註七三：Type 022 (Houbei Class) Fast Attack Missile Craft, 「sinodefence」 <http://www.sinodefence.com/navy/littoral/type022.asp> (2009.11.15)

註七四：〈MV Blue Marlin〉 http://en.wikipedia.org/wiki/MV_Blue_Marlin 2000 年 10 月 12 日美海軍勃克級神盾戰系驅逐艦柯爾號 (USS Cole DDG-67) 於葉門濱臨亞丁灣的港市亞丁停泊準備加油時，遭遇一艘滿載高爆炸藥的橡皮艇衝撞後，艦身左舷發生爆炸，造成 17 人喪生、39 人受傷之慘劇。該艦船舫左舷水線部位受損之破洞達 40x40 呎，造成主引擎完全喪失功能。美國海軍雇用挪威奧斯陸 Offshore Heavy Transport 公司使用台灣中船承造的「藍色馬林 (MV Blue Marlin) 」號載運柯爾號返回紐奧良檢修。(2009.11.16)

註七五：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為中華民國第七座國家公園，隸屬中華民國內政部營建署，於 2007 年 1 月 17 日成立，並於該年的 10 月 4 日成立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管理之。東沙環礁國家公園包含南海的東沙島與其環礁，及附近海域，總面積為 353,667.95 公頃，陸域面積為 174 公頃，剩餘部分為海域面積。園區主要為東沙島與包含前者的直徑 25 公里的圓形環礁，為熱帶季風氣候，距高雄市 445 公里。《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zh-tw/> (2009.11.20)

註七六：高有智，〈挺進南極 我研究員全都錄〉，《中國時報》，2009 年 11 月 21 日，版 A1。

註七七：謝龍田，〈雪龍號訪台 兩岸極地合作破冰〉，《聯合報》，2009 年 4 月 2 日，版 A11。

註七八：余麗姿，〈全球貨櫃港 高雄掉出十大〉，《經濟日報》，2009 年 2 月 6 日，版 A12。

註七九：交通部高雄港務局全球資訊網，港務介紹、營運實績、貨櫃裝卸量統計， http://www.khb.gov.tw/index_m.aspx?Link=AutoHtml/16/206/1-6-3.htm

註八十：曾鴻儒，〈港口運量萎縮 還編 2.2 個月績效獎金〉，《自由時報》，2009 年 11 月 5 日，版 A9。

註八一：海峽西岸經濟區（簡稱海西經濟區或海西）是中國福建省政府於 2004 年提出的海

峽西岸經濟區的戰略構想。2009年5月4日公布，經中共國務院常務會議討論並原則通過《關於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的若干意見》，經過進一步修改後，由中共國務院發布。

註八二：《2009年中國大陸地區投資環境與風險調查》，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電子報第92期，2009年10月14日，

<http://www.teema.org.tw/epaper/20091014/news002.html>（2009.11.23）

註八三：楊莉、楊文靜，〈構建台灣海峽國際航運中心正當逢時〉，《華夏經緯網》，<http://big5.huaxia.com/lmsy/jrln/ltwl/2009/12/1687937.html>

註八四：海軍總司令部編，《中國海軍之締造與發展專刊》，台北：海軍總司令部，1965年，頁7。